

二、积极参与 APEC 财长会机制下的各项合作

APEC 财长会议是我国面向亚太地区开展区域财经交流与合作的另一重要平台,对我国开展宏观经济和财政政策交流与对话、参与和促进成员经济体财政金融部门能力建设具有重要作用。2010 年 APEC 财长会重点讨论了区域宏观经济形势、财政管理、经济增长与融资等议题。我国积极参与各项议题工作,特别是增长战略与融资报告磋商,成功使报告平衡地反映了各方关切,为 2010 年 11 月举行的 APEC 及二十国集团领导人会议营造了良好的氛围。在 APEC 财长会上,我国积极介绍 2010 年中国宏观经济情况,就财政管理、经济增长与融资等问题阐述我国立场和经验,引起各方关注,起到了良好的对外宣传效果。

在加强 APEC 经济体财金部门能力建设方面,财政部积极以亚太财经与发展中心为平台,开展形式多样的培训和研讨活动,包括以“推动低碳经济的财金政策”为主题举办 2010 年双年度论坛,以金融监管、中小企业担保、普惠金融、应对气候变化等内容为主题举办各类国际研讨会和培训等。通过邀请国内外高级别政府官员及相关领域的知名专家参与活动,进一步增强了 APEC 各成员经济体的交流,扩大了亚太财经与发展中心的影响力。

三、大力推动中亚区域经济合作机制下的各项合作

为应对国际金融危机,中亚成员国在中亚区域经济合作机制下不断深化合作,在交通运输、贸易和投资便利化、能源等重点领域取得了多项务实成果,为推动中亚地区经济持续复苏和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财政部作为参与中亚区域经济合作的牵头单位,积极协调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部、交通部、铁道部、海关总署等中央部委以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内蒙古自治区参与合作,稳步推进交通和环境改善、口岸改造等项目,有力地促进了中亚成员国之间的互联互通和共同发展。

2010 年,为迎接 2011 年中亚区域经济合作部长会机制 10 周年,中亚成员国系统回顾了 2001 年以来中亚经济合作的各项成果,并规划未来 10 年发展战略,为进一步推动中亚区域经济合作奠定了坚实基础。2010 年 7 月,我国与亚洲开发银行成功主办了中亚区域经济合作工商发展论坛,讨论了中亚经济合作未来的发展前景。论坛为工商界与政府之间搭建了有效交流平台,激发了工商界参与中亚区域经济合作进程的浓厚兴趣,为合作注入了新的活力。

(财政部国际司供稿,汪海执笔)

推动世界银行通过投票权改革方案 发展中国家投票权获提升

2010 年 4 月 25 日,在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发展委员会部长级会议(以下简称世行春季会议)上,世行发言权和代表性改革(以下简称世行投票权改革)取得了阶段性成

果,即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转移投票权 3.13 个百分点,发展中国家的整体投票权从 44.06% 升至 47.19%,如期完成了二十国集团(G20)匹兹堡峰会确定的发展中国家投票权提高至少 3 个百分点的目标。中国在世行的投票权提高 1.65 个百分点,从 2.77% 升至 4.42%,由世行第六大股东国上升为次于美、日的第三大股东国。

一、世行及其治理结构

世行集团^①是世界上最大的多边发展组织,由 5 个机构组成:国际复兴开发银行(IBRD)、国际开发协会(IDA)、国际金融公司(IFC)、多边投资担保机构(MIGA)和解决投资争端国际中心(ICSID)。世行通过这 5 个机构对发展中成员国的公共部门和私营部门提供资金和技术援助,以帮助发展中国家消除贫困,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世行及其所倡导的发展理念、发展模式甚至经济制度在全球经济领域,特别是在减贫与发展领域,发挥着重要影响。

世行对业务政策的决策一般通过投票表决进行,其中大部分事项要求简单多数投票权即可通过,而修改银行章程等重大事项要求 85% 以上的投票权才能通过。世行投票权由基本投票权和份额投票权构成。基本投票权是指每个成员国因其成员身份所分配得到的相同数量的投票权;份额投票权是由成员国出资数额决定的,即出资越多,投票权越多。

世行现有 187 个成员,其中 46 个为发达国家,其余 141 个为发展中国家。在世行投票权改革以前,按各国拥有投票权排序,世行五大股东国为美国(16.36%)、日本(7.85%)、德国(4.48%)、法国(4.30%)和英国(4.30%)。中国(2.78%)与印度、俄罗斯、沙特等国并列第六位。按照国家组别划分,发达国家拥有 57.4% 投票权,发展中国家拥有 42.6% 投票权。

由此可见,世行治理结构长期以来由西方发达国家所主导,广大发展中国家的发言权和代表性得不到充分体现。例如,由于发展中国家整体投票权未达到 50%,导致在贷款涨价、保障政策等对发展中国家明显不利的问题决策上处于弱势。因此,改革世行治理结构的关键是推动世行投票权改革,逐步提高发展中国家投票权所占比重,并最终实现发展中国家与发达国家平等分享投票权。

二、世行投票权改革基本过程

早在 2002 年,蒙特雷共识就呼吁提高发展中国家在世行的发言权与代表性,但由于发达国家的政治意愿明显不足,世行投票权改革一直未取得实质进展。

(一)世行第一阶段投票权改革。2008 年,全球金融危机爆发后,经济实力明显增强的新兴市场国家成为要求参与全球经济治理、推动世行改革的主要力量。欧美发达国家也认识到,国际经济事务的有效协调离不开发展中国家,特别是新兴大国的参与,新兴大国在多边机构中拥有更多发言权是无法回避的客观要求。

在此背景下,2008 年 10 月世行发展委员会审议通过了世行第一阶段投票权改革方案,即将每个成员国的基本投票权

^①世行集团中最重要的机构是国际复兴开发银行。此次世行投票权改革也主要指国际复兴开发银行(文中简称世行)的投票权改革。

提高一倍,达到总投票权的5.55%,从而使发展中国家整体的投票权从42.6%提高到44.06%。但是,对于发展中国家提出的逐步实现与发达国家平等分享投票权的目标,发达国家态度不积极,对进一步推动世行改革推诿不前。

(二)世行第二阶段投票权改革。在世行投票权改革面临阻力的情况下,接连召开的三次G20峰会为进一步推动改革注入了强大的政治推动力。华盛顿峰会将国际金融组织改革正式列入G20议事日程;伦敦峰会为国际金融组织改革制定了明确的时间表;2009年9月,在胡锦涛主席的亲自推动下,G20匹兹堡峰会为国际金融组织改革确立了具体的量化目标,明确提出世行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转移投票权至少3个百分点,将世行改革推向就投票权调整方案的实质性讨论。

在3次G20峰会的指引下,在我国及广大发展中国家的共同努力下,2010年4月世行春季会议如期完成世行投票权改革,通过了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转移投票权3.13个百分点,发展中国家整体的投票权从44.06%上升至47.19%^②。至此,世行投票权改革迈出了至关重要的一步。

三、推动世行通过投票权改革方案,发展中国家投票权获提升

此次世行投票权改革关系各方在世行的根本利益,各方意见分歧明显,改革面临较大阻力。欧洲等主要发达国家因面临自身投票权下降的局面,对于投票权改革缺乏政治诚意;美国重点关注是保护其在世行的“一票否决权”地位;发展中国家由于各自的发展水平差距较大,低收入国家更多关注获得援助资金,中等收入国家对于投票权的诉求也存在差异。

在此次世行投票权改革进程中,中国抓住了历史性机遇,在财政部领导的亲自指导和直接指挥下,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方针政策,始终围绕维护发展中国家整体利益这一核心,团结各种可以团结的力量,化解矛盾,促成共识,最终实现了中方既定目标,使世行投票权改革迈出了历史性的一步。

(一)正确制定推动世行改革的方针、目标和对策,为参与世行改革谈判磋商做好充分的准备。根据发达国家与发展中国家力量对比情况以及各方的不同利益诉求,分析形势,研究对策,提出了世行投票权分配应客观反映世界经济格局的变化,公平合理地兼顾发展中国家与发达国家对于世行发展职能的不同贡献等多项主张,为参与世行改革谈判磋商做好充分准备。

(二)加强与发展中大国的沟通和协调,推动形成发展中国家整体的声音,为如期完成世行投票权改革团结力量。充分利用中、印、巴、俄(简称“金砖四国”)等机制,深入了解各方关切,推动发展中国家加强协调,形成共同立场。针对一些发展中国家的投票权将减少的情况,主动提出减让我国部分应得投票权并直接转给发展中国家,以充分团结发展中国家,争取共同受益,增强了发展中国家的凝聚力和影响力。

(三)积极参加各种多边和双边磋商,坚决维护我国国家利益和发展中国家整体利益,为实现世行改革目标铺平道路。通过世行、G20、“金砖四国”、东盟+中日韩等多边机制和中

美、中日、中欧等双边机制积极开展工作。按照灵活务实的工作方针,妥善运用我国经济实力快速上升后客观形成的较大应增投票权空间,推动发达国家拿出同样的合作诚意、承诺减让,最大限度地抵制欧洲等国的消极因素,扫清改革障碍,确保我国预期目标得以实现。

世行改革完成后,世行行长佐利克表示,全球经济正在向多极化转变,世行需要随之一起转变,这次改革是重要的一步。世行以及主要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均对中国在世行地位的提升表示欢迎,高度赞赏中国从大局出发,主动让出部分应增投票权,提高发展中国家整体的投票权,最终促使世行投票权改革方案得到一致通过。这是中国负责任新兴大国风范的具体体现。

四、世行投票权改革的重大意义

这次改革对于我国、发展中国家以及全球经济体系都具有深远的意义。

(一)提高了发展中国家在世行这一重要多边发展机构的发言权和代表性。世行成立60多年来,这是第一次以提高发展中国家发言权和代表性为目的进行的治理结构改革。它反映了以新兴大国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在世界经济中整体地位和影响力的提升,具有历史性里程碑意义。

(二)为进一步深化国际金融体系改革奠定了基础。此次世行投票权改革,意味着美欧长期垄断的世行治理结构开始受到冲击。随着发展中国家经济实力和国际地位迅速提升,世行治理结构将逐步实现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平等分享投票权的最终目标。世行率先推进治理结构改革,有利于促进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等其他国际金融组织进行改革,推动国际金融体系框架朝着更加公平、合理的方向发展。

(三)提升了我国在世行乃至全球经济体系中的地位与作用。世行改革的如期完成,中国投票权从第六位升至第三位,充分反映我国经济实力和国际影响力的显著上升,有利于我国在未来国际经济金融体系中更好地发挥作用,更好地维护我国和发展中国家的整体利益。

(财政部国际司供稿,王玮执笔)

发布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 全面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

企业内部控制,指由企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和全体员工实施的、旨在实现控制目标的过程。企业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2010年4月,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保监会联合发布了《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连同2008年5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构成中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为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奠定了重要基础。

^②按照第二阶段改革之后投票权排序,世行六大股东国分别是:美国(15.85%)、日本(6.84%)、中国(4.42%)、德国(4.0%)、法国(3.75%)和英国(3.75%)。